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ecil.com.hk>

(股份代號：35)

公佈 行使購買權買賣物業

出售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兩項購買權(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之公佈披露)，買方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行使兩項購買權購買物業1及物業2。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授出兩項購買權已於早前公佈，故行使該兩項購買權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之規定予以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以總代價53,375,000.00坡元(相當於約港幣327,039,300.00元)出售物業1及物業2。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行使兩項購買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該兩項購買權(有關詳情於該公佈披露)，買方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透過簽署兩項購買權註有「接納副本」部分並將正式簽署之該部分連同總金額2,135,000.00坡元(相當於約港幣13,081,000.00元)(即

5%訂金減去已付之1%購買權費用)之兩張本票，交付賣方律師Lee & Lee行使兩項購買權，訂金須由賣方律師(作為保管人)持有，以待出售完成。

本集團預期該出售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4,100,000.00坡元(相當於約港幣25,121,000.00元)，該虧損乃經參考出售條款、相關成本及開支以及物業1及物業2在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賬目的賬面值(即重估金額52,100,000.00坡元(相當於約港幣319,227,120.00元))後釐定。

然而，在比較物業1及物業2之原購買成本，本集團預期該出售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收益約23,267,000.00坡元(相當於約港幣142,561,000.00元)，該收益乃經參考出售條款、相關成本及開支以及物業1及物業2之原購買成本後釐定。

完成交易

是項買賣須根據兩項購買權之特別條件完成，(其中包括)物業1及物業2之出售及購買價餘款(即代價95%之金額為數50,706,250.00坡元(相當於約港幣310,687,335.00元))須於兩項購買權行使日(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起滿十二(12)個星期當日於賣方律師Lee & Lee之辦事處完成及支付。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內以坡元列值之金額已按1.00坡元兌港幣6.1272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幣，僅作說明。概不表示任何金額可以或可能已於相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或其他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首席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張偉雄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邱達成先生及Craig Grenfell WILLIAMS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邱達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國偉先生、王敏剛先生及林廣兆先生。

本公佈最初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